

## 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新北市分事務所（新北市家扶中心）



## 大專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戶號： \_\_\_\_\_ 社工員填寫

個案號： \_\_\_\_\_ 社工員填寫

114.01.08 修 社工員姓名： \_\_\_\_\_ 社工員填寫

申請日期： 114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獎學金類別  會本部  中心  簡榮谷  林年雄  其他

申請人		性別		生日	
通訊地址					
戶籍地址					
聯絡電話（家庭）：			身份證字號：		
行動電話（個人）：			E-MAIL(常用的信箱)：		
特殊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				
學校全名			科系/年級	系/	年級
入學方式			學制	(日/夜)間部/	制
學期成績平均			操行成績		
有無打工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獎助學金用途		
本學期是否申請學貸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是否有其他政府補助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補助內容為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	
應準備文件	1. <b>申請表正本一份</b> ：申請表上請申請者務必親筆簽名，未親筆簽名者不受理。				
	2. <b>學期總成績單一份</b> ：若因學校作業未能取得正式成績單，可先繳交網路成績單，後續須補交正式成績單；若實習成績或僅一科成績未收到，但其餘科目平均超過 70 分者可先申請，但仍要補交最後正式成績單給社工老師。				
	3. <b>感謝信二封</b> ：請使用正式標準信紙（如圖）， <b>抬頭皆為：親愛的助學人</b> ，內容請寫個人簡介、生涯規劃、獎助學金使用計畫等， <b>不須</b> 寫出獎助學金金額，內容需充實、字體要整齊，並檢查有無錯別字，不合格者得要求申請人重寫或不受理。				
	4. <b>中低/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一份</b> ，無則免附，可用影本。				
重要說明	1. <b>申請截止日：收件日期至 114 年 2 月 5 日（三）下午 5 時前截止，以社工老師實際收到申請文件為主，請自行斟酌寄送繳交時間，並主動連繫社工老師確認文件繳交狀況，舉凡延遲繳件、文件不齊、不符規定者，概不受理。</b>				
	2. 本次獎學金為向外界募款，實際名額仍需視當年度獎助學金募款狀況而有所調整，家扶中心保留名額增減之權利。				
	3. 因應財團法人法，於 113 年起不會在官網公布錄取名單，僅會顯示申請通過的人數，請申請者於 114 年 2 月 10 日（一）主動洽詢社工老師了解申請結果。				
	4. 之前曾獲獎者須已完成服務學習時數，且表現要經中心認可，未符合者不得申請。				
	5. <b>獲獎者需完成服務學習時數 12 小時</b> ；服務學習時數應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，且表現要經中心認可，未完成者將失去下一次獎助學金申請資格。				
茲保證本人已知悉並同意 <u>大專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上述重要說明</u> ，若違反相關規定或未簽名者，視同放棄獎學金申請資格。 <b>申請者簽名：</b>					
審核簽章	負責社工員			社工督導	